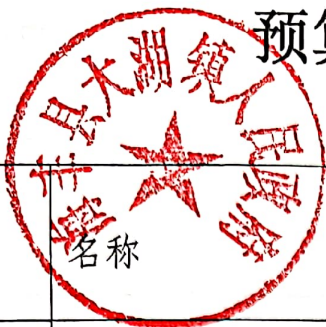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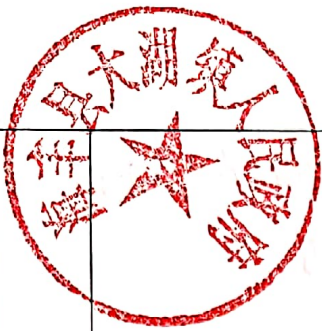


海丰县大湖镇新德村小流域河道清淤项目 预算编制服务采购需求书



1	名称	海丰县大湖镇新德村小流域河道清淤项目预算编制服务采购需求书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海丰县大湖镇人民政府 联系人：谢女士 联系电话：0660-6748118
3	中介服务名称	海丰县大湖镇新德村小流域河道清淤项目预算编制服务
4	项目投资额	14 万元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，在法律上、财务上独立、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，经营范围须满足本次服务，且已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；无资质要求，仅承诺服务即可。
5	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	1.在预算编制合同约定的范围内，依照法律，法规和文件规定以及有关的技术标准，并根据项目业主要求，开展项目预算编制服务工作。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具体以合同约定内容为准。
7	公开选取方式和报价方式	1.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报价方式：报总价，金额区间 1800-2200 元
8	服务时间	具体以合同约定内容为准。
9	验收	1.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。 2.验收程序：项目业主自行验收。



		<p>3.验收标准：以通用的国家验收标准为准。</p> <p>4.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。</p>
10	结算方式	具体以合同约定内容为准。
11	违约责任	具体以合同约定内容为准。
12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	<p>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</p> <p>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仲裁的方式解决。</p>
13	备注	<p>1.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</p> <p>2.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。</p> <p>3.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</p>